

叶发改代赈〔2024〕36号

关于叶城县夏合甫乡农村交通基础设施建设2025年 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

夏合甫乡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《关于叶城县夏合甫乡农村交通基础设施建设2025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实施方案批复的请示》及审查报告、行业审查意见等相关附件已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叶城县夏合甫乡农村交通基础设施建设2025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

二、项目代码：2501-653126-04-01-626839

三、建设地点：叶城县夏合甫乡

四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村级道路拓宽零星硬化24000平方米及附属配套。

五、建设年限：2025年

六、工程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：本工程审查调整后总概算金额为400万元，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357.52万元；工程建设其他费用31.75万元，基本预备费10.73万元。资金来源为2025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资金。

七、项目法人单位：叶城县夏合甫乡人民政府，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和日常管理。

八、项目行业监管单位：叶城县交通局，负责项目的行业监

管、现场核查和监督检查。

九、有关要求：

1、请严格按照实施方案批复的项目名称、建设地点、建设内容和规模、工程的总体布置及设计内容进行建设，严禁未经批准擅自变更建设内容、更改建设规模和投资规模，不得新增政府债务或隐性债务。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，相关技术标准、施工流程及现行规范要满足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技术、消防、节能、安全和环保要求。

2、严格按照《国家以工代赈管理办法》《自治区以工代赈管理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按照“能用人工尽量不使用机械，能用当地群众尽量不使用专业施工队伍”的要求，加强当地群众务工组织，及时足额发放劳务报酬。在项目招标文件和工程施工合同、监理合同中，要明确有关以工代赈劳务报酬章节条款，要求施工单位必须组织好项目所在地群众参与工程建设。本项目计划带动当地群众 65 人，开展技能培训 65 人，劳务报酬发放总额 123 万元，劳务报酬发放占比不低于中央资金的 20%，并尽可能提高劳务报酬发放比例达 30.75%。劳务报酬通过“新薪通”平台统一发放，劳务报酬发放应当公开、足额、及时，严禁克扣、拖欠，劳务报酬发放档案信息要规范真实、有据可查，要长期保存劳务报酬发放档案。本项目采用“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+劳务报酬发放+就业技能培训+公益性岗位设置”模式实施，要切实发挥项目赈济作用，促进当地群众就地就近就业增收。

该项目实施方案已达到初步设计深度要求，所提出的概算科学合理，不再审批项目初步设计。望接此批复后，请尽快按照基

本建设程序，抓紧办理项目开工前的相关审批手续，争取早日开工建设。并做好项目招投标、工程质量、财务账目、劳务报酬发放等环节的档案管理工作。严格遵守项目法人责任制、招投标制、项目监理制、合同管理制和竣工验收制的有关要求，确保如期完成项目建设任务，尽早发挥投资效益。

附件：叶城县夏合甫乡农村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2025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投资概算表

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2024 年 9 月 12 日

叶城县夏合甫乡农村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2025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投资概算表

序号	工程或费用名称	概算（预算）投资（万元）					占总 投资 比例 (%)	其中： 劳务 报酬 金额	劳务 报酬 占申 报中 央资 金比 例 (%)
		建筑 工程	安 装 工 程	设 备 购 置	其 他 费 用	合 计		（万 元）	
一	工程费用					357.52	89.38		

1	巷道工程	357.52				357.52			
1.2	机械开挖Ⅱ类土	33.52				33.52	8.38	14.99	3.75
1.3	机械回填夯实Ⅱ类土	36.41				36.41	9.10	21.15	5.29
1.4	C30 现浇水泥砼面层（厚 20cm）	165.84				165.84	41.46	86.86	21.71
1.5	4%水泥稳定砂砾（厚 12cm）	80.82				80.82	20.21		
1.6	级配砂砾石垫层（厚 20cm）	40.93				40.93	10.23		
二	工程建设其他费用					31.75	7.94		
1	工程管理费				2.50	2.50	0.63		
2	勘察设计费				13.80	13.80	3.45		
3	水土保持费				8.80	8.80	2.20		
4	环境保护费				3.15	3.15	0.79		
5	监理费				3.50	3.50	0.88		
三	基本预备费					10.73	2.68		
项目总投资（一+二+三）						400.00	100.00	123.00	30.75

单位：万元